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上午在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鲁炜先生和盛明泉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，独立董事汪金兰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时运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安徽建工长江建投建筑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建工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,000 万元（占注册资本的 100%）在铜陵市义安区投资设立安徽建工长江建投建筑工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，负责新型建筑工业化基地生产运营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安徽建工长江建投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建工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,000 万元（占注册资本的 100%）在铜陵市义安区投资设立安徽建工长江建投建材科技有

限公司（暂定名），负责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生产运营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1 日